重庆云阳县财政局2023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及重庆市制定的各项政策。

2. 拟订财政发展中长期规划，参与制定县级出台的各项经济政策；按要求拟订和执行财政分配政策和分级财政管理体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3. 管理全县财政收支，负责编制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和决算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县级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拟订县对乡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并组织实施。

4. 组织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开展；按要求拟订和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县罚没财物及政府非税收入的组织和管理工作；负责彩票发行的监管工作；依法管理财政票据。

6. 负责制定全县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有资产的清产核资、权属界定、产权登记；负责资产评估项目的合规性审核；负责公共资源的统计、分析工作。

7. 按要求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费用开支标准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分配、管理各种有偿、无偿使用的财政专项资金。

8. 管理全县会计工作，开展财政业务培训，组织执行《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企业财务通则》等法律法规及会计制度。

9. 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按要求拟订和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强化绩效管理结果运用。

10. 拟订和执行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和外国政府贷款管理，负责政府投融资管理。

11. 承担综合治税工作，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财会制度和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查处违反财经法纪行为。

12.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云阳县财政局为县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机构，加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牌子。内设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债务管理科、行财科、社保科、综合科、农业科、经建科、会计监督科、产业发展科、资产管理科、税政科、教科文科14个职能科室，下设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政府采购管理中心、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乡镇财政核算指导中心、预算绩效管理中心5个直属事业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云阳县财政局、云阳县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云阳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云阳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云阳县乡镇财政核算指导中心、云阳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等。云阳县财政局为预算、决算公开的责任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3990.83万元，支出总计3990.8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8.36万元，增长19.04%，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以及公用经费减少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收入支出增加。

**2. 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3990.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49.36万元，增长19.43%，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90.83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 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3990.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8.36万元，增长19.04%，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440.12万元，占61.14%；项目支出1550.70万元，占38.86%；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度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实行零结转。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990.83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38.36万元，增长19.04%。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收支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90.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49.36万元，增长19.43%。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34.44万元，增长62.47%。主要原因是财税考核工作经费、信息化平台运维费、基层财政干部培训经费、机房运维费及测评费等项目经费都是通过年中预算追加，年初未做预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 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90.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8.36万元，增长19.04%。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税考核工作经费较2022年增加786万元，信息化平台运维费较2022年增加22.4万元,财政业务评审费较2022年减少144万以及2021年有部分资金结转至2022年等综合因素导致本年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34.44万元，增长62.47%。主要原因是财税考核工作经费、信息化平台运维费、基层财政干部培训经费、机房运维费及测评费等项目经费都是通过年中预算追加，年初未做预算。

**3. 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实行零结转。

**4. 比较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77.71万元，占84.6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90.19万元，增长78.95%，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做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小部分项目资金的预算，如财税考核工作经费、信息化平台运维费、基层财政干部培训经费、机房运维费及测评费等项目经费都是通过年中预算追加，年初未做预算，故较年初预算有增加。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66.53万元，占9.1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8.50万元，增长15.25%，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待遇会根据其晋级晋档以及工龄增长等而调整增加，其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也会随着工资调整相应调整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110.48万元，占2.7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72万元，下降3.26%，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因未实现支出，追减了相应指标。

（4）住房保障支出136.10万元，占3.4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4万元，下降0.40%，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因未实现支出，追减了相应指标。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40.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11.0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96万元，增长0.3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随着工龄增加及晋级晋档等原因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保障人员基本工资、社保、公积金，退休人员健康修养等各项待遇的正常享受。公用经费329.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6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本年培训费及会议费增加，本年因新增浙江大学财政财务学习培训增加了培训费，以及较2022年大型会议线下会场召开增加，会议费增加，整体导致公用经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的购置、办公用品的采买、设施设备的维修、水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工会经费、职工培训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较2022年度收支数无增减。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2022年度支出数无增减。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8.9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59万元，下降34.00%，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规定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公务接待费用年底未使用完的，县财政追减了相关指标。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74万元，下降7.67%，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3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3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5.6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加油，维护维修、保险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38万元，下降43.8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压减公务车运行经费的预算，另外据实报销相关支出，未使用完的部分，年终县财政进行了追减。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71万元，下降11.22%，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倡导绿色出行。

公务接待费3.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部门、单位学习交流、检查工作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2万元，下降6.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据实报销，年终未使用完，追减预算指标。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04万元，下降1.2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避免浪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国内公务接待125批次89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3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36.88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2.81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16.8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10万元，增长191.71%，主要原因是2023年疫情完全开放，如决算会等大型会议都改为线下会场召开。本年度培训费支出51.7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61万元，增长83.84%，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本单位培训计划，组织到浙江大学财政财务培训学习，相关培训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8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公务接待、公车运行、工会经费、差旅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9.42万元，下降4.61%，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06.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06.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20.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74.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59%。主要用于采购项目评审等第三方中介服务。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部门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9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1550.7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云阳县财政局整体监控 | | **项目编码：** | 50023500023P000121 | | **自评总分：** | 93.153 | |  |  |
| **项目主管部门：** | 015-云阳县财政局 | | **财政归口处室：** | 002-行财科 | | **部门联系人：** | 张梅 | | **联系电话：** | 55166009 |
| **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 |
| 年度总金额 |  |  | 28,587,145.26 |  | 39,908,283.17 |  | 28,505,100.51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28,587,145.26 |  | 39,908,283.17 |  | 28,505,100.51 | 71.42 | 10.00 | 7.14 |
| 一般公共预算 |  |  | 28,587,145.26 |  | 39,908,283.17 |  | 28,505,100.51 | 71.42 |  |  |
| **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目标1：保障财政局机关职工及机关运转的正常运行；目标2：保障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软件的正常运行；目标3：强化财政的预算约束，确保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实现对财政投资项目进行有效的控制；目标4：满足全县全年用票需求；目标5：确保符合原农税助征员（协税员）条件的人员医疗补助能够每年按时发放到位；目标6：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绩效重点评价项目；目标7：增加全面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 | | |  | | | | 机关各项工作正常推进，保障了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软件的正常运行，强化了财政的预算约束，确保了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了有效控制等，基本完成了各项工作的预期。 | | |
| **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 **指标得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说明** |
|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或政策个数 | 个 | ≥ | 8 | 13 | 62.5 | 100 | 5 | 5 | 否 | 实际评价个数 |
| 清理全县国有资产单位数 | 个 | ≥ | 350 | 319 | 8.86 | 11.4 | 5 | 0.57 | 否 |  |
| 软件维护数量 | 个 | ≥ | 8 | 8 | 0 | 100 | 5 | 5 | 否 |  |
| 软件用户数量 | 个 | ≥ | 350 | 350 | 0 | 100 | 5 | 5 | 否 |  |
| 保障县级“三保”支出 | % | ＝ | 100 | 100 | 0 | 100 | 10 | 10 | 是 |  |
| 出具评审报告合格率 | % | ≥ | 98 | 100 | 2.04 | 100 | 5 | 5 | 否 |  |
| 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拨付完成率 | % | ＝ | 100 | 100 | 0 | 100 | 5 | 5 | 否 |  |
|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率 | % | ≥ | 98 | 99 | 1.02 | 100 | 5 | 5 | 否 |  |
| 系统故障率 | % | ≤ | 1 | 0 | 100 | 100 | 5 | 5 | 否 | 未出现故障 |
| 项目概（预）算评审审减率 | % | ≥ | 6 | 6 | 0 | 100 | 5 | 5 | 否 |  |
| 预算收支平衡率 | % | ＝ | 100 | 100 | 0 | 100 | 10 | 10 | 是 |  |
| 决算及时编制率 | % | ＝ | 100 | 100 | 0 | 100 | 5 | 5 | 否 |  |
|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年 | ≥ | 1 | 1 | 0 | 100 | 5 | 5 | 否 |  |
|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社会公开率 | % | ＝ | 100 | 100 | 0 | 100 | 5 | 5 | 是 |  |
|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 % | ≥ | 98 | 98 | 0 | 100 | 5 | 5 | 否 |  |
| 软件用户满意度 | % | ≥ | 98 | 98 | 0 | 100 | 5 | 5 | 否 |  |
| 全过程投资控制管理财政评审业务费 | 万元 | ≤ | 1200 | 219 | 81.75 | 100 | 5 | 5 | 否 | 根据实际委托项目个数付费 |
| 项目概（预）算评审财政评审业务费 | 万元 | ≤ | 800 | 634 | 20.75 | 100 | 5 | 5 | 否 | 根据实际委托项目个数付费 |

（二）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对财政评审业务费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340万元，评价得分90分，评价等次为优，完成情况较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状态：业务审核已审**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财政评审业务费 | | **项目编码：** | 50023522T000000133692 | | **自评总分：** | 90.00 | |  |  |
| **项目主管部门：** | 015-云阳县财政局 | | **财政归口处室：** | 002-行财科 | | **部门联系人：** | 张桂川 | | **联系电话：** | 55166837 |
| **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 |
| 年度总金额 |  |  | 0.00 |  | 3,400,000.00 |  | 0.00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0.00 |  | 3,400,000.00 |  | 0.00 | 0 | 10.00 | 0.00 |
| 一般公共预算 |  |  | 0.00 |  | 3,400,000.00 |  | 0.00 | 0 |  |  |
| **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通过财政投资评审，强化财政的预算约束，确保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实现对财政投资项目进行有效的控制。预计完成170个项目评审，评审金额35亿元。 | | | | 通过财政投资评审，强化财政的预算约束，确保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实现对财政投资项目进行有效的控制。预计完成170个项目评审，评审金额35亿元。 | | | | 通过财政投资评审，强化财政的预算约束，确保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实现对财政投资项目进行有效的控制。完成170个项目评审，评审金额35亿元 | | |
| **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 **指标得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说明** |
| 完成项目评审数量 | 个 | ≥ | 170 | 170 | 0 | 100 | 10 | 10 |  |  |
| 评审报告合格率 | % | ≥ | 98 | 98 | 0 | 100 | 20 | 20 |  |  |
| 评审及时率 | % | ≥ | 99 | 99 | 0 | 100 | 20 | 20 |  |  |
| 审减率 | % | ≥ | 4 | 4 | 0 | 100 | 10 | 10 |  |  |
| 保障财政投资项目招投标顺利推进 |  | 定性 | 优 | 1 | 0 | 100 | 10 | 10 |  |  |
|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 % | ≥ | 95 | 95 | 0 | 100 | 10 | 10 |  |  |
| 评审业务费 | 万元 | ≤ | 340 | 340 | 0 | 100 | 10 | 10 |  |  |

以上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有扣分，原因是部分指标为预拨指标，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无法提取预拨指标支付数据。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县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张锦渝，023-55168661